



Undergraduate assignment feedback form

(to be completed by marker)

<i>Student Name:</i> Siyao Zeng 曾思瑤	
<i>Module Code:</i> SICH5001	<i>Student number:</i> 1804385
<i>Module title:</i> Traditional Chinese Morality and Ethics in Education	
<i>For completion by marker:</i>	
<i>Comments:</i>	
<i>Marker's signature:</i>	<i>Date:</i>
<i>Provisional mark:</i>	
NB. All marks are provisional until confirmed by the final examination board.	

論如何防止「知過不改」

一、前言

《太上感應篇》是一本以因果觀念來勸人向善的經典。「感應」即善惡報應之意，書中分別列舉了生活中常見的二十六條善行和一百七十條惡行，而天地間的神靈則根據人們的所作所為對其福報進行相應的加乘和減損，提醒世人要時刻警惕自己的行為和信念，防止惡念和惡行，提高自己的道德品行，敦促人們行善積德、自利利他。在減損福報、招來災禍的行為中，記載了「知過不改」這一條，雖然看上去並不嚴重，卻是人們普遍存在的問題。本文將結合古代「知過不改」的案例，來探索其根源與解決方案。

二、案例举例

中國古人以禮治國，強調宗法倫理，長幼尊卑，往往能見微知著。《左傳》中不乏通過觀察人物的微小舉動而預判其人將來的吉凶禍福，甚至判定一國禎祥與興亡的案例。以魯隱公如棠觀魚的事為例，一國之君為了滿足個人的好奇和享樂去棠地看漁民捕魚，這一行為有違當時對國君的行為規範和禮法制度，由於人君處於萬眾矚目的位置，任何違禮越距的行為都有可能開啟惡端或招致後患導致國家敗亡，因此臧僖伯嚴肅認真、苦口婆心地勸諫，目的就是為了阻止隱公做出違禮的舉動。然而，從文獻記載來看，臧僖伯的勸諫不可謂不詳盡，言辭不可謂不肯切，從君王的職責範圍「將納民於軌物者也」到國家的軍旅和祭祀「三年而治兵」、「習威儀」，¹然而魯隱公還是沉浸在捕魚的幻想和期盼當中，一心要去觀魚，於是在史書上被記下了重重的一筆「非禮也」。²

¹〔清〕吳楚材，吳調侯，《古文觀止》（北京：中華書局，2016年），頁9。

²〔清〕吳楚材，吳調侯，《古文觀止》（北京：中華書局，2016年），頁10。

事實上，歷史上不聽勸諫、明知故犯的君主大有人在，他們剛愎自用、無視宗法、膽大包天，所犯的過錯已不止是違反禮法，而是禍國殃民。這時候，以利害勸說、以精要的道理勸說，都難以使其懸崖勒馬。如唐敬宗想去驪山遊玩，臣子們進諫說「周幽王幸驪山，為犬戎所殺；秦始皇葬驪山，國亡；玄宗宮驪山而祿山亂；先帝幸驪山，而享年不長」，³然而如此嚴重的前車之鑒並沒能阻止敬宗的驪山之遊；韓愈在《論佛骨表》中舉了梁武帝捨身事佛卻身死國亡的例子，⁴如此駭人之事也沒能動搖唐憲宗迎佛骨的決心，可見，用嚴重的後果來警告對方的方法，對於那些固執己見、膽大妄為的人來說，有時也無濟於事；《左傳》記載，魯莊公二十三年，莊公要去齊國看社祭，曹劌從禮法設立的作用和對後世的影響兩方面來規勸莊公，可謂名正言順，無可反駁，然莊公還是明知故犯，去觀看了社祭；⁵根據《國語·周語》記載，單穆公和伶州鳩從分別從樂理、音律對應人的精神、政事來勸諫周景王，洋洋千餘言，頭頭是道，然而面對景王鑄大鐘的執著依然是無可奈何，⁶可見，用精妙高深的道理來勸說的方法，對於那些蠻不講理、一意孤行的人來說，有時也會沒有用。如此說來，對治「知過不改」的人，恐怕需要另尋出路。

三、知過不改的根源

當一個人明知故犯的時候，很可能是因為有著比可怕後果更吸引他、讓他奮不顧身的存在。因此，在不能立刻消除那份執著的情況下，暫且轉移執念也是一個很好的辦法。例如，當一個兒童沉浸在看動畫片的樂趣中時，我們此時告訴他，長時間看螢幕對眼睛有害，久坐對身體有害，要求他立刻停止不看，兒童必定會發怒大哭，或設法奪回，或

³ 韓兆琦，張大可等注譯，《新譯資治通鑒·三十三冊》（台北：三民書局，2017年），頁159。

⁴ 韓兆琦，張大可等注譯，《新譯資治通鑒·三十二冊》（台北：三民書局，2017年），頁456。

⁵ 〔戰國〕左丘明，《左傳》（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6年），頁117。

⁶ 〔戰國〕左丘明，《國語》（北京：中華書局，2013年），頁131。

吵鬧不止。此時如果給兒童一個他羨慕已久的玩具，他必定棄動畫片如敝屣，轉而去玩玩具；假若在他玩玩具的時候，被告知他和他的小夥伴們即將要啟程去兒童公園玩耍，他必定又棄手中的玩具如敝屣，轉而和小夥伴一起向公園奔去。可見，慾望的層次有很多，快樂的深淺也不一。如果人們能用踐行聖賢之道的快樂去代替物質慾望的快樂，從心靈深處體會到正道的快樂，那麼物質的慾望和肉體的快感就不那麼重要了，即不在他所追求的範圍內，甚至叫他去做都不願意去了。

四、以樂易樂

關於履踐聖賢之道的快樂，孔子對顏淵的描述是：「一簞食，一瓢飲，在陋巷。人不堪其憂，回也不改其樂。」⁷也有對自己的自述：「飯疏食飲水，曲肱而枕之，樂亦在其中矣。不義而富且貴，於我如浮雲」⁸、「朝聞道，夕死可矣」⁹，可見真正的道的快樂，是精神世界的富足和內在快樂的蓬勃，全然不在身外之物，甚至肉體生命上。一個人若能全心貫注於道，所求無非道，那麼他的苦樂便能不再受外界物質、窮通富貴所影響，便是一種不動心的功夫。曾子言：「吾嘗聞大勇於夫子矣：自反而不縮，雖褐寬博，吾不惴焉；自反而縮，雖千萬人，吾往矣。」¹⁰從這番撼動天地的話語中，我們可以想見行道者恢弘的胸懷——廣能包羅萬物，勇能無懼生死。如果一個人的心中對遵道而行有如此篤定的信仰，以行道為樂，那麼便接近孔子所言「從心所欲，不逾矩」¹¹了。倘若魯隱公能夠有對行道之樂深有體會，從內心深處感受到怡然自得、舒暢歡喜，這種快樂使他的四肢都流淌著祥和雀躍的氣息，那麼此時讓他再看世俗所崇尚的錦衣玉食、金銀珠寶，大家所共樂的聲色犬馬、珍奇怪物，恐怕就會如同看到泥土、石頭一樣，不

⁷ 楊伯峻，《論語譯注》（北京：中華書局，2010年），頁58。

⁸ 楊伯峻，《論語譯注》（北京：中華書局，2010年），頁69。

⁹ 楊伯峻，《論語譯注》（北京：中華書局，2010年），頁36。

¹⁰ 楊伯峻，《孟子譯注》（北京：中華書局，2014年），頁56。

¹¹ 楊伯峻，《論語譯注》（北京：中華書局，2010年），頁12。

起一念，不為所動。如果隱公體會到了行道的真樂之後，能夠堅定向道，那麼即使用天上的瑤池、西王母的盛宴、騰雲駕霧的飛龍來誘惑他，恐怕也動搖不了他心中所領悟到的道的真樂，更何況是棠地那可憐的一小池水呢？實在是不值得為此違禮背法，因此，就不需要違反禮法去獲得快樂，明知故犯的事情自然就不存在了。

聖人之所以為聖人，其原因之一是他們的憂樂不與小人同。孔子曰：「君子憂道不憂貧。」¹²又曰：「德之不修，學之不講，聞義不能徙，不善不能改，是吾憂也。」¹³孟子主張「憂民之憂」，¹⁴曾言「堯以不得舜為己憂，舜以不得禹、皋陶為己憂。夫以百畝之不易為己憂者，農夫也。」¹⁵這些話都體現了聖人憂公不憂私，憂道不憂貧。而他們的快樂很簡單，就是能夠「樂民之樂」、¹⁶「與民同樂」，¹⁷然後與「冠者五六人，童子六七人，浴乎沂，風乎舞雩，詠而歸。」¹⁸

聖人的行道之樂，常人往往難以體會，即使偶能淺嘗，也只是靈光乍現，難以擴而充之，持之守之。在《子革對靈王》中，楚靈王聽了子革的諷諫後，幾天幾夜都吃不好睡不好，就是仁心被激發，正念在與習氣進行著激烈的搏鬥，然而不幸的是，正念還是輸給了習氣，結果「不能自克，以及於難」。¹⁹可見人的正念、善心是可以被激發的，但反之也是能夠被惡的習氣掩埋的。孟子正是這樣一位善於啟發人心中的善念的人。從他與梁惠王、齊宣王的許多對話中都可以看出循循善誘，引人入勝的意味。齊宣王說，「寡人有疾，寡人好色。」孟子說，您要是能像當年古公亶父一樣，使國中「內無怨女，外無曠夫」，也能滿足老百姓這方面的需求，那麼您的好色，對您和您的國家又有什麼

¹² 楊伯峻，《論語譯注》（北京：中華書局，2010年），頁166。

¹³ 楊伯峻，《論語譯注》（北京：中華書局，2010年），頁66。

¹⁴ 楊伯峻，《孟子譯注》（北京：中華書局，2014年），頁30。

¹⁵ 楊伯峻，《孟子譯注》（北京：中華書局，2014年），頁114。

¹⁶ 楊伯峻，《孟子譯注》（北京：中華書局，2014年），頁30。

¹⁷ 楊伯峻，《孟子譯注》（北京：中華書局，2014年），頁25。

¹⁸ 楊伯峻，《論語譯注》（北京：中華書局，2010年），頁118。

¹⁹ 〔清〕吳楚材，吳調侯，《古文觀止》（北京：中華書局，2016年），頁75。

妨礙呢？²⁰又有一次，齊宣王問，當初文王的園林有七十裏之大，百姓嫌小，我的園林才四十裏，百姓們卻嫌大，這是為何？孟子回答：「文王之園方七十裏，芻蕘者往焉，雉兔者往焉，與民同之。民以為小，不亦宜乎？臣始至於境，問國之大禁，然後敢入。臣聞郊關之內有園方四十裏，殺其麋鹿者如殺人之罪。則是方四十裏，為阱於國中。民以為大，不亦宜乎？」²¹凡此種種都是在變相告訴君王，與民同樂是更大的快樂，「樂民之樂者，民亦樂其樂，憂民之憂者，民亦憂其憂」²²的道理，如果能將滿足個人私慾的快樂擴充為滿足天下人的快樂，那麼個人的快樂自然也就滿足了，這是老子所謂「以其無私，故能成其私」²³的帝王版理解。孟子的主張，正是通過用另外一種良性的快樂來代替個人享樂的快樂的手段，循循善誘，來達到幫助君王行仁政、利天下的目的。同樣，對於知過不改的人，我們也可以用此方法來勸導，用道的快樂、遵從本性的快樂來逐漸代替物慾的快樂。

五、教育的重要性

儘管仁心已受到了啟發，在道理上也知曉了更大的快樂，為何古往今來諫者十人，從者一人？從根本而言，是因為沒有長期的體驗和曠日持久的習慣。如若父母和教育工作者能帶領孩子從小體驗遵道而行的快樂，動止以禮的快樂，眾樂樂的快樂，那麼就建立正確的價值觀，逐漸培養出正向的愛好和習慣，自然不會沉溺於不良的嗜好中。當一個人深味嘗多了之後，再想讓他陷溺於劣味之中，恐怕是很難的事。儘管可能會偶入歧途、犯一些過錯，但是總能對劣味淺嘗輒止，回歸正途，追隨本性之善和行道之樂。因此，要想解決「知過不改」的毛病，從小的教育薰陶不可忽視。從小就注重開啟和長養

²⁰ 楊伯峻，《孟子譯注》（北京：中華書局，2014年），頁34。

²¹ 楊伯峻，《孟子譯注》（北京：中華書局，2014年），頁27。

²² 楊伯峻，《孟子譯注》（北京：中華書局，2014年），頁30。

²³ 王雲五主編，陳鼓應註譯，《老子今註今譯》（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2020），頁81。

孩子的善性，建立正確的人生觀、價值觀，那麼儘管麋鹿瞬於前，泰山崩於後，都難以動搖它。如果從小就浸泡在各種肉體慾望和物質慾望中，無人告知善道，無人帶領向善，恐怕即使以後偶爾遇到了善道，啟發了仁心，也很難堅持克己，遵從善道，不久就又陷於嗜欲當中無法自拔，更別提品味真樂了。

六、結語

「知過不改」是人們普遍會發生的行為，人的職位、角色不同，因此產生的影響和後果也各不相同，個人知過不改可能會影響身體，或損害集體和公共利益，而一家之主知過不改，則會影響整個家族及後人，而一國之君知過不改，害的則是一國百姓，甚至鄰國君民。孔子言：「吾未見能見其過而內自訟者也。」²⁴大部分人犯錯還是因為不知錯，因此，學人若能知道自己的過錯，承認自己的過錯，就已經是一大幸事，再在知過的基礎上想辦法改過，便能夠逐漸完善自我，踐行正道。

²⁴ 楊伯峻，《論語譯注》（北京：中華書局，2010年），頁52。

主要參考文獻

（一）古籍專書

- 1.〔戰國〕左丘明，《左傳》，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6 年。
- 2.〔戰國〕左丘明，《國語》，北京：中華書局，2013 年。
- 3.〔清〕吳楚材，吳調侯，《古文觀止》，北京：中華書局，2016 年。

（二）現代專書

4. 韓兆琦，張大可等注譯，《新譯資治通鑒·三十三冊》，台北：三民書局，2017 年。
5. 王雲五主編，陳鼓應註譯，《老子今註今譯》，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2020 年。
6. 楊伯峻，《孟子譯注》，北京：中華書局，2014 年。
7. 楊伯峻，《論語譯注》，北京：中華書局，2010 年。